

证券代码：831807

证券简称：维克液压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19年12月20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湖南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并获受理，辅导机构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市辅导验收情况

2020年7月24日，公司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证监会湖南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

2020年7月24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材料。2020年7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受理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512号），决定受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受理时间2020年7月31日。2020年8月2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10410）。2020年12月2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0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10980。2021年1月29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1年2

月 1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10296。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10382。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意见。2021 年 4 月 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22 次审议会议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第 22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事宜。2021 年 4 月 9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发布了《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22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 年 8 月 3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三、中止审查情况

（一）申请中止审查

因公司及保荐人更新财务资料，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上市审核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的相关规定，2020 年 9 月 2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中止上市审核程序。

（二）恢复审查情况

因公司已完成财务资料更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向深交所提交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通过，公司恢复发行上市审核。

四、审查结果

（一）审查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 22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的审查结果为通过，发审委具体审查意见为：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备查文件目录

《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22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